

上海图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于2017年9月1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刘鹏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信函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4人。到会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股份总数的0.00%，会议由张扬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董事会秘书刘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,179,927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.89%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16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欧阳蒙先生的辞职报告。由于上述人员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空缺，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召开董事会，重新选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不涉及董事会人数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董事会任命刘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范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发展。因此，刘鹏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图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图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日